

证券代码：831152

证券简称：昆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7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8月22日，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普通股26,166,700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方式为直接定价发行，发行价格为5.8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51,766,860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募集资金净额为133,798,964.09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到账时间为2022年8月25日。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存储的具体情况

截至2022年9月1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用途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调整后) (1)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2)	投入进度 (%) (3) = (2) / (1)
1	年产60万片高性能铝合金阴极产业化及新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829.00	823.40	12.06%

2	栅栏型铝基铅合金复合惰性阳极板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实现年产 20 万片产能项目	晋宁理工恒达科技有限公司	7,347.69	400.57	5.45%
3	补充流动资金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0	0.00%
合计	-	-	15,176.69	1,223.97	8.06%

截至 2022 年 9 月 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银行名称	账号	金额（元）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翡翠湾支行	8111901011900439250	55,943,548.68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营业部	471080100101353817	83,476,900.00
合计	-	-	139,420,448.68

注：上述账户中包含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5,621,484.59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133,798,964.09 元。

（二）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根据《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说明书》，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年产 60 万片高性能铝合金阴极产业化及新材料研究院建设项目”、“栅栏

型铝基铅合金复合惰性阳极板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实现年产 20 万片产能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由于募投项目实施需要一定周期，根据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情况。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一）投向情况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二）公司流动资金不足的原因

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也随之增加。

（三）公司是否存在财务性投资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前 12 个月不存在财务性投资。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是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满足公司业务增长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进行，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四、决策程序

2022年9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

大会审议。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昆工科技《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昆工科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4,000 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单次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 12 个月。

六、备查文件

- (一)《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 (三)《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16日